

西安炬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确认 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西安炬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依据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《西安炬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等相关规定，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，审议了《关于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，由于涉及全体董事利益，全体董事回避表决本议案，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。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2025 年度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确认

公司结合 2025 年度经营情况和绩效考核结果，2025 年度向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发放薪酬/津贴（税前）情况如下：

序号	姓名	职务	任职状态	薪酬总额 (万元)
1	刘兴胜	董事长、总经理、核心技术 人员	在任	67.79
2	张雪峰	职工代表董事、董事会秘书	在任	47.22
3	叶一萍	财务总监、董事	在任	56.95
4	左歌	董事	在任	-
5	田阡	独立董事	在任	8.00
6	王英哲	独立董事	在任，2025 年 6 月至今	4.37
7	钟鸿钧	独立董事	在任，2025 年 6 月至今	4.37
8	田野	董事（离任）、副总经理 （离任）	2025 年 1 月离任	3.84
9	张彦鹏	独立董事（离任）	2025 年 6 月离任	3.67

10	王满仓	独立董事（离任）	2025年6月离任	3.67
----	-----	----------	-----------	------

注：薪酬的计算口径为个人总薪酬金额(不包括股份支付的金额)，包括公司承担的社保、公积金和代扣代缴的个税，以及公司为员工承担的补贴。

二、2026年度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

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激励与约束机制，充分调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，公司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并结合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（2025年10月修订）关于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最新监管要求，参照行业及地区薪酬水平，制定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薪酬方案。

（一）适用对象

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。

（二）适用期限

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，如适用期限内有了新的薪酬方案通过的，则本薪酬方案自动失效。

（三）基本原则

- 1、体现责权利对等、按绩取酬的原则，薪酬与岗位重要性、承担责任、工作业绩挂钩；
- 2、体现激励与约束并重的原则，短期激励与中长期激励相结合；
- 3、符合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，确保薪酬水平与公司规模、经营业绩相匹配。

（四）薪酬方案

1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
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年薪制，薪酬由基本薪酬、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组成。其中，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之和的50%。

（1）基本薪酬：参考市场同类薪酬标准，结合在公司的岗位责任、能力等级等因素确定，按月发放。

（2）绩效薪酬：根据公司年度绩效薪酬制度，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薪酬应以经审计的财务数据为基础，结合公司年度经营目标完成情况及个人绩效考核结

果综合确定。基于审慎原则，公司按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定的年度绩效薪酬预计金额的 70%按月预发，剩余 30%将在年度审计报告出具且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完成绩效评价后，根据审计结果及绩效考核结果进行差额调整。

(3) 中长期激励：公司根据经营状况、发展战略和市场趋势，适时推出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等中长期激励措施，具体方案依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另行制定。
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以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为主要组成部分，充分体现激励导向。

2、独立董事薪酬（津贴）

公司独立董事每人领取津贴 8 万元/年，按月发放。除津贴外，不享受公司其他薪酬、社保或福利。

3、非独立董事薪酬

(1) 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职务的非独立董事，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职务领取薪酬，不额外领取董事薪酬或津贴；

(2) 未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非独立董事，不在公司领取薪酬，亦不领取董事津贴。

（五）其他规定

1、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均为税前金额，公司按照国家和公司的有关规定，扣除下列事项（如有），剩余部分发放给个人。公司代扣代缴事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：（1）个人所得税；（2）各类社会保险、住房公积金费用等由个人承担的部分；（3）国家或公司规定的其他应由个人承担的部分。

2、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、职务发生变动等原因离任的，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当年薪酬；

3、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为公司履职时发生的必要费用，由公司另行支付；

4、本方案未尽事宜，按照国家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《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》等相关规定执行。

三、审议程序

（一）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审议情况

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八次会议，

审议了《关于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，全体委员对上述议案回避表决，并将该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（二）董事会的审议情况

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，审议了《关于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，全体董事对上述议案回避表决，并将该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西安炬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4 月 29 日